

(2015 8 29)

二 全 人 代  
会 )

二 之 一：“ 中， 作 ，  
三 以下 ， ； 严 ，  
三 以上七 以下 ， 。

“为他人 供作 他 ， 依  
。

“为 作 为， 他人 供 一  
、 ， 依 一 。

“代 他人 他人代 一 ，  
， 。”

(2019 4 8 人 会 0 会

为依 作、供、代  
， 与 《中 人  
》《中 人 事 》 ， 事  
件 下：

一 二 之 一 “  
”，仅 于全 人 代 会 会  
。

，下 于“ ”：

- (一) 、 、  
、 人 ；
- (二) 中 ；
- (三) 一 业 、 、  
会 全 一 、会 专业 、 产 估  
、 业 业 、  
、 业 专业 ；
- ( ) 他依 中 主 以 业  
。

、 、  
， 于“ ”。

二 中， 作 ， 下  
之一 ， 为 二 之 一 一  
“ 严 ”：

- (一) 、 、  
中 作 ；
- (二) 、 ；
- (三) 作人 作 ；
- ( ) 、 、 作 ；
- (五) 作 ；
- ( ) 三 人 以上作 ；

(七) 供作 五 件以上 ；

(八) 三 万元以上 ；

(九) 他 严 。

三 作 全

、 、 传 、 、 储 、 、 、 以 专 于作 、 、 为 二 之一 二 “作 ”。 于 于 二 之一 二 “作 ” 以 ， 依 以上 主 ， 他 作 ； 专 、 、 专 、 “伪 ” ， 依 作 。 作 ， 之 ， 但 、 、 他严 乱 ， 为 作 。

五 为 作 为， 供 、 ， 下 之一 ， 为 二 之一 三 “ 严 ”：

- (一) 供 、 、 ；
- (二) 、 ；
- (三) 作人 供 、 ；
- ( ) 供 、 ；
- (五) 三 人 以上 供 、 ；
- ( ) 三 万元以上 ；
- (七) 他 严 。

为 作 为， 他人 供 、 ， 不 与 不 全一 ， 不 、 供 、 。 七 代 他人 他人代

代，依二六之一，以

于为人，为人  
以，为件，以  
；，以不 免于事；

不，不以。  
位 作、 供、  
为，依，  
、 事 任。

九 以、 买  
、 作、 供、  
， 二六二 二六 之一  
，以 作  
、 供、。

以他中，  
作，为他人 作 供作 他，  
、 供、， 产、  
、 专、 使、 专、  
信、 乱 件  
，依 事 任。

一 于 作、  
作 信， 严， 依 二六  
七 之一，以 信；  
作、 供、

他，依。  
二 于，  
以，依 业；  
、，以，依 令。  
三 于 为，

